

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政府信息公开

索引号: 11440305007541942T/2022-00025	分类:
发布机构: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	成文日期: 2022-05-11
名称: 关于征集《企业商业秘密管理规范》深圳市地方标准试点企业的通知	
文号:	发布日期: 2022-05-11
主题词:	

关于征集《企业商业秘密管理规范》深圳市地方标准试点企业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2-05-11 浏览次数: 145

各企业:

2022年4月25日，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式发布《企业商业秘密管理规范》深圳市地方标准。该标准于2021年4月正式批准立项，并由广东深圳（南山）商业秘密保护基地牵头，联合华为、腾讯、比亚迪、迈瑞等知名企业、律所和科研院所，在总结梳理知名企商业秘密管理经验的基础上，结合企业发展各阶段商业秘密保护需求，完成标准的制定。

为推动《企业商业秘密管理规范》深圳市地方标准的实施应用，基地于2021年征集了18家来自不同区域、行业领域、规模的试点企业开展标准落地辅导工作，在保护企业商业秘密、解决侵权取证困难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效。为进一步推动《企业商业秘密管理规范》在企业的落地应用，现扩大试点范围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试点企业条件

(一) 属于在深圳市行政区域（含深汕特别合作区）内依法登记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，且成立时间3年以上（含3年，以申请截止日为准）。企业经营状况和成长性良好，无不良经营记录。

(二) 企业创新能力较强，产品或技术拥有核心竞争力，在行业中有一定领先优势，商业秘密（含技术秘密、经营秘密）保护需求强、动力足。愿意投入人力和资金等资源，在基地指导下积极开展标准落地实施工作。

(三) 建立了一定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知识产权规划，或信息安全保护措施。配备了知识产权专职或兼职人员，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较强。

(四) 企业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培训，商业秘密保护意识较强。

二、试点目标

(一) 实施《企业商业秘密管理规范》，完善企业商业秘密管理方式。

(二) 总结各项商业秘密工作经验，推广典型先进经验。

三、试点任务

(一) 向工作小组提供商业秘密管理现状调研问卷；

(二) 成立商业秘密管理组织，配备专职和兼职商业秘密管理人员；

(三) 制定商业秘密管理体系各项规章制度；

- (四) 识别企业商业秘密信息并进行分级;
- (五) 划分涉密办公区域并采取物理保密措施;
- (六) 建立涉密人员管理流程，完善涉密人员保密管理并修订相关文书;
- (七) 对涉密计算机、涉密网络、涉密信息系统及软件采取保密措施;
- (八) 制定管理体系检查、评估、改进工作计划;
- (九) 制定商业秘密泄密管理流程及应对预案;
- (十) 参加工作小组组织的咨询、答疑、指导活动;
- (十一) 完成商业秘密管理标准实施工作报告;
- (十二) 接受工作小组组织的现场评估与考察。

四、试点方式

在广东深圳（南山）商业秘密保护基地的指导下，选择第三方机构辅导、协助试点企业建立商业秘密管理体系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试点企业申请截止日期为2022年5月20日17:00，请有意愿参加试点的企业扫描以下二维码，在线填写申请信息：



联系人：温先生；联系方式：0755-26926541

广东深圳（南山）商业秘密保护基地

2022年5月11日